

臺中市大雅區三和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**平日** 社團活動招生簡章

※上課 1 節時間： 50 分

項目	名稱	上課日期	上課時間	招生對象	名額	預估費用	指導者	備註
1	舞蹈基礎	09/22-12/29 週一	07:40-08:30	1~6 年級	40	1100 元	童盈甄等	共計 11 節，自備水褲、舞鞋。
2	羽球 A 班	09/22-12/29 週一	16:00-17:40	1~6 年級	30	1300 元	吳宏仁等	共計 22 節，含球費 200 元。
3	圍棋	09/23-12/30 週二	16:00-17:40	1~6 年級	30	1600 元	石閔元等	共計 28 節，含教科書 200 元。
4	羽球 B 班	09/23-12/30 週二	16:00-17:40	1~6 年級	30	1600 元	吳宏仁等	共計 28 節，含球費 200 元。
5	合唱團	09/24-12/31 週三	07:50-08:30	4~6 年級	30	免費	本校教師	舊生不需再報名。需經審核方可入社。因上學期有音樂比賽，會依狀況增加練習時間。
6	籃球(中)	09/24-12/31 週三	07:50-08:30	3~4 年級	25	免費	本校教師	需經審核方可入社。
7	樂樂棒球	09/24-12/31 週三	07:50-08:30	3~6 年級	30	免費	本校教師	如超出報名人數以高年級優先。
8	籃球 A	09/24-12/31 週三	07:40-08:30	5~6 年級	22	900 元	外聘教練	共計 14 節。
9	舞蹈進階	09/03-12/10 週三	07:40-08:30	1~6 年級	36	1300 元	童盈甄等	共計 14 節，需具 1 年以上基礎，自備水褲、舞鞋。
10	跆拳道 A 班	09/24-12/31 週三	07:40-08:30	1~6 年級	30	1000 元	蘇文能	共計 14 節，道服自備。跆拳道服裝、晉級考試意願由授課老師上課說明。
11	保齡球	09/24-12/31 週三	14:00-15:30	3~6 年級	12	免費	球館教練	家長自行接送優先錄取、人數上限 12 人。課照班學生名額上限 8 人。
12	美術社	09/24-12/31 週三	13:30-15:30	3~6 年級	12	免費	本校教師	舊生也要重新報名，報名者皆需提供作品審核是否入社依據。
13	羽球 C 班	09/25-12/18 週四	16:00-17:40	1~6 年級	30	1400 元	吳宏仁等	共計 24 節，含球費 200 元。
14	烏克麗麗 A 班	09/25-12/18 週四	16:00-16:50	1~6 年級	15	900 元	陳文俊	共計 12 節，自備樂器，如需代購樂器，費用為 \$1800 (21" 原木烏克麗麗 )，\$2200 (23" 原木烏克麗麗 )。
15	籃球 B	09/25-12/18 週四	16:00-17:40	3~6 年級	22	1500 元	外聘教練	共計 24 節。
16	mbot 機器人	09/25-12/18 週四	16:00-17:40	3~6 年級	15	1600 元	東方集創	共計 24 節，含教材費 350 元。
17	西洋棋	09/25-12/18 週四	16:00-17:40	1~6 年級	15	1200 元	王柏翰	共計 24 節，含教材費 300 元，自備棋具或由老師代購棋具 400 元/組。開課前會發代購調查單先行調查。
18	羽球 D 班	09/26-12/26 週五	16:00-17:40	1~6 年級	30	1400 元	吳宏仁等	共計 24 節，含球費 200 元。

※114 學年度採線上報名(請輸入下方網址，或掃描右方 QRcode 進入報名網頁)，請於期限內完成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※報名時間：8 月 22 日起至 8 月 31 日

<https://www.beiclass.com/rid=30500c268a28a5ce6da1>。



※社團招生採上、下學期連貫報名制，繳費分上、下學期各 1 次。

※部份社團有資格限制，請仔細閱讀再報名，每人最多報名 3 項社團。

◎ 9/3 (三) 10:10 公開抽籤決定正取名單及備取順位。

◎ 9/8 (一) 校網公告已開班之社團名單，請自行上網瀏覽，若經錄取後，請不要隨意退出，以免影響其他學生權益。

※烏克麗麗、羽球、跆拳道等社團，因設備或服裝已購買或技藝延續等因素，舊生優先錄取，舞蹈隊同學請報名舞蹈進階社團。

※平日社團活動於 9/22 (一) 開始上課另發上課通知單，請仔細閱讀並準時到指定地點上課。

※社團收費、退費及管理辦法請參閱本校網路公告文件，若開課成功，學生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之前退出者，退還教師鐘點費及行政費之 70%；自實際上課之日起未逾三分之一者，退還教師鐘點費及行政費之 50%；參加社團活動期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，不予退還。

※若有疑問請洽學務處訓育組老師 (04-25664494 轉 722)。

【背面還有 週六 社團喔！】